

財務評述

以下的附加資料提供賬目所示與基本的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及權益的對賬。此等對賬項目主要是將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對投資物業的影響及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對遞延稅項的影響逆轉過來。進一步的分析就本年度及歷年其他重要項目的影響進行比較。

基本溢利

	附註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重列)
賬目所示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38,252	21,893
有關投資物業的調整：			
投資物業重估	(a)	(23,237)	(14,506)
重估變動的遞延稅項	(b)	852	818
出售投資物業的變現溢利	(c)	211	32
集團自用投資物業折舊	(d)	23	13
非控股權益應佔重估變動減遞延稅項		42	88
持有作多用途發展物業一部分的酒店減值減遞延稅項	(e)	-	137
公司股東應佔基本溢利		16,143	8,475

其他重要項目：

重新計量之前於港機工程所持權益的所得收益		(2,547)	-
出售香港空運貨站權益溢利		(825)	-
出售皇冠制罐集團權益溢利		(771)	-
重新計量於電訊盈科中心所持股權變動的所得收益及出售溢利		(342)	-
出售其他投資股權溢利		(40)	(46)
出售投資物業溢利		(576)	(53)
出售集團前自用物業溢利		-	(110)
船隻減值		57	-
獨立酒店減值減遞延稅項		-	61
持有作發展物業減值		-	29
調整後溢利		11,099	8,356

基本權益

賬目所示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04,452	168,876
投資物業重估的遞延稅項		2,766	1,927
持有作多用途發展物業一部分的酒店未確認估值收益	(e)	535	512
集團自用投資物業重估		833	1,421
集團自用投資物業累計折舊		63	84
公司股東應佔基本權益		208,649	172,820
基本非控股權益		4,637	877
基本權益		213,286	173,697

附註：

- 此即綜合收益表所示的重估變動淨額加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及聯屬公司重估變動淨額。
- 此即集團重估變動淨額的遞延稅項加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及聯屬公司重估變動淨額的遞延稅項。由於提早採納經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因此不再就香港的投資物業重估變動淨額作遞延稅項撥備。然而，有關中國內地投資物業的重估變動淨額繼續按企業所得稅率(百分之二十五)作遞延稅項撥備。
- 在實施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前，投資物業公平值的變動記入重估儲備而非綜合收益表中。在出售時，重估收益由重估儲備轉撥至綜合收益表。
- 在實施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前，集團自用的投資物業並沒有計算折舊。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酒店物業按成本扣除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撥備列賬，而非按公平值列賬。如不應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則該等長期持有作多用途發展物業的全資擁有或共同控制酒店物業，會作為投資物業入賬。因此，其價值的任何增加或撤減會記入重估儲備而非綜合收益表中。

財務業績評述

賬目內主要結餘及按年差別的說明

各項備註載於第 111 頁至第 159 頁的「賬目附註」。

綜合收益表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重列)	備註
營業總額	29,201	24,909	附註 4 及 8
營業總額較二零零九年增加港幣四十二億九千二百萬元，主要是因港機工程集團(自二零一零年六月成為集團附屬公司後)的營業總額港幣二十五億七千四百萬元計入此賬項。賬項的增加亦反映旗下部門營業額增加，分別為地產部門(港幣五億二千一百萬元)、飲料部門(港幣一億五千四百萬元)和貿易及實業部門(港幣十八億九千二百萬元)，其增幅將海洋服務部門營業額下降的港幣八億四千六百萬元抵銷有餘。			
在地產部門方面，來自物業投資的租金收入總額增加港幣四億三千二百萬元，主要反映香港物業續約租金的調整以及按零售營業額計算的租金有所提升。來自物業買賣業務的營業額，包括出售 5 Star Street、港濤軒及位於佛羅里達州邁阿密的 ASIA 物業項目已落成單位的營業額，較二零零九年減少港幣二億四千五百萬元。二零一零年香港及中國內地酒店的營業額增加港幣三億四千六百萬元。飲料部門方面，由於無氣飲品銷量增長使多處業務的營業額增加，包括中國內地(港幣七千七百萬元)、台灣(港幣七千二百萬元)及美國(港幣二千七百萬元)。香港業務的營業額略為下跌(港幣二千一百萬元)，主要原因是上半年經超級市場售貨的銷量下跌。太古海洋開發集團於二零一零年接收的新船所帶來的額外收益，足以將年內租船收費率及平均船隻使用率下降的影響抵銷有餘。至於貿易及實業部門，由於香港業務受惠於中國內地訪港旅客需求殷切而促使零售銷量強勁，太古資源集團的整體營業總額增加港幣三億元。中國內地業務因 Columbia 產品銷量強勁而令營業總額較二零零九年上升百分之三十。台灣太古汽車集團的營業總額增加港幣十四億三千萬元，反映台灣經濟普遍改善。			

綜合收益表(續)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重列)	備註
--	---------------	-----------------------	----

營業溢利	33,971	21,733	附註 5,6 及 8
-------------	---------------	--------	---------------

營業溢利較二零零九年增加港幣一百二十二億三千八百萬元，主要來自地產部門(港幣七十三億五千一百萬元)、航空部門(港幣三十九億八千四百萬元)、貿易及實業部門(港幣九億四千四百萬元)及總辦事處(港幣八億二千二百萬元)，此等增長足以抵銷海洋服務部門營業溢利下跌(港幣八億六千二百萬元)有餘。

地產部門方面，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較二零零九年增加港幣五十九億九千八百萬元。來自物業投資的收入增加港幣九億四千六百萬元，包括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溢利港幣五億四千四百萬元。物業買賣溢利微升。由於缺少了上年度賬目內的開業前支出及減值虧損，加上香港及中國內地酒店表現有所改善，酒店業務於二零一零年錄得的虧損減少。航空部門於二零一零年的營業溢利包括港機工程自二零一零年六月成為附屬公司以來的營業溢利、重新計量之前於港機工程所持權益的所得收益(港幣二十五億四千七百萬元)及集團出售香港空運貨站權益的溢利(港幣十二億三千八百萬元)。飲料部門的營業溢利較二零零九年下跌港幣一千七百萬元(撇除出售長期投資溢利)，反映原料成本上漲，尤以糖成本為甚。太古海洋開發集團營業溢利下降，反映租船收費率及平均船隻使用率下降的影響，但年內接收的新船產生的額外溢利將部分影響抵銷。貿易及實業部門在撇除二零一零年出售皇冠制罐權益所得溢利港幣七億七千一百萬元後的營業溢利增加港幣一億七千三百萬元，反映太古資源及太古汽車的營業總額及利潤增長。在總辦事處方面，投資物業估值收益較二零零九年上升港幣九億四千萬元，主要來自香港司徒拔道 53 號的估值收益。

財務支出淨額	1,259	940	附註 8 及 10
---------------	--------------	-----	--------------

此賬項增加，反映借款額提高。有關借款主要是用於為增持港機工程及國泰航空股權以及地產部門和海洋服務部門的資本開支提供融資。就三里屯 VILLAGE 非控股權益的認沽期權錄得的公平值收益較二零零九年少港幣九千五百萬元。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減虧損	2,263	637	附註 8 及 21
----------------------	--------------	-----	--------------

地產部門方面，共同控制公司持有的投資物業錄得估值收益較二零零九年增加港幣十四億一千五百萬元，電訊盈科中心在重新歸類為共同控制公司後帶來港幣六千三百萬元的貢獻，以及邁阿密文華東方酒店錄得的虧損減少。航空部門方面，港機工程集團旗下共同控制公司的首年貢獻為港幣二億四千三百萬元。飲料部門來自共同控制公司的貢獻減少，原因是中國內地業務的銷售組合欠佳及原料成本上升。至於貿易及實業部門，由於來自阿克蘇諾貝爾太古漆油公司的溢利下降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出售皇冠制罐集團權益後缺乏該集團的貢獻，因此應佔共同控制公司溢利下跌。

綜合收益表(續)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重列)	備註
應佔聯屬公司溢利減虧損	5,552	2,164	附註8 及22
國泰航空集團的溢利貢獻為港幣五十億七千九百萬元，而二零零九年貢獻的溢利則為港幣十三億四千九百萬元。溢利貢獻增加，反映客運及貨運業務需求殷切以及國泰航空的聯屬公司國航所獲溢利大幅增加，但因錄得與反壟斷調查及訴訟有關的特殊支出及燃油成本上升而將部分增幅抵銷。應佔港機工程及香港空運貨站溢利減少港幣三億七千萬，反映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起港機工程成為公司旗下的附屬公司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出售於香港空運貨站的權益。地產部門方面，位於太古廣場的三家聯屬酒店於二零一零年表現強勁，為集團帶來較高的溢利貢獻。飲料部門與貿易及實業部門的聯屬公司帶來的溢利輕微下降。			
稅項	1,638	1,453	附註8 及11
稅項增加，主要反映地產與貿易及實業部門所賺的營業溢利上升，以及在二零一零年六月港機工程成為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後將港機工程集團應付稅項計入此賬項。			
公司股東應佔本年溢利	38,252	21,893	附註8
公司股東應佔本年溢利增加，主要原因是投資物業估值收益上升、重新計量之前於港機工程所持權益所得收益，以及來自國泰航空集團的貢獻大幅增加。增加的溢利亦反映出售香港空運貨站及皇冠制罐集團權益所帶來的資本溢利。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重列)	備註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125	16,731	附註15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是因港機工程自二零一零年六月成為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後將港機工程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計入此賬項。			
投資物業	180,418	154,493	附註16
投資物業增加，主要反映年內錄得估值收益淨額港幣二百一十三億四千四百萬元、購入新的投資物業、新投資物業產生的建築成本、現有投資物業產生的優化工程成本以及若干物業由自用物業重新歸類為投資物業，但因若干投資物業被重新歸類為持有作供出售物業及售出若干投資物業而將部分影響抵銷。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928	52	附註1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增加，主要顯示在二零一零年六月港機工程成為公司旗下附屬公司時將屬於港機工程集團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計入此賬項。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重列)	備註
無形資產	4,435	376	附註18
無形資產增加，主要顯示在二零一零年六月港機工程成為公司旗下附屬公司時公司的業務組合產生商譽港幣三十四億七千九百萬元。			
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	16,567	9,125	附註21
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增加，主要反映在二零一零年六月港機工程成為公司旗下附屬公司後港機工程集團的共同控制公司撥入此賬項(港幣三十八億六千萬元)，以及按公平值將所持於電訊盈科中心的權益重新歸類為共同控制公司(港幣十三億五千三百萬元)，亦反映購入亞皆老街(香港)及大慈寺片區(成都市)兩個項目的百分之五十權益。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	25,486	23,545	附註22
於聯屬公司的投資增加，主要反映增持國泰航空百分之一股權的成本(港幣八億二千六百萬元)以及國泰航空集團的保留溢利增加，但此影響因集團出售所持的香港空運貨站權益及港機工程成為附屬公司而非聯屬公司帶來影響而被部分抵銷。			
供出售物業	5,517	3,272	附註26
供出售物業增加，主要原因是若干投資物業重新歸類為供出售物業以及購入若干供出售物業，但因售出若干供出售物業而將部分影響抵銷。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09	2,322	附註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主要是由於在二零一零年六月港機工程成為公司旗下附屬公司時將港機工程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入此賬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156	8,837	附註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原因是在二零一零年六月港機工程成為公司旗下附屬公司時將港機工程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計入此賬項，以及地產部門的租金按金和其他應計賬項增加。			
銀行透支及短期借款	5,283	1,083	附註33
銀行透支及短期借款增加，主要反映為增持港機工程控股權提供資金而安排的短期借款。此項借款原為港幣五十二億一千八百萬元，於年底結算扣除未攤銷借款費用後的借款已減至港幣三十八億九千三百萬元。			
長期借款及債券(包括須於一年內償還款項)	37,839	31,093	附註33
長期借款及債券增加，顯示有額外的借款為集團進行物業發展、購買新船及其他固定資產以及增持國泰航空股權提供融資。			
遞延稅項負債	4,605	3,600	附註34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主要是因按集團的中國內地投資物業估值收益計算的遞延稅項增加，以及在二零一零年六月港機工程成為公司旗下附屬公司時將港機工程集團的遞延稅項負債計入此賬項。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重列)	備註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04,452	168,876	附註36 及37
在每個年度中，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的增加是指公司股東應佔有關年度的全面收益總額(二零一零年為港幣四百零四億三千一百萬元)減派付股東的股息。			
非控股權益	4,599	849	附註38
非控股權益增加，主要反映在二零一零年六月港機工程成為公司旗下附屬公司時將港機工程集團的非控股權益計入此賬項。			

綜合現金流量表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備註
來自營運的現金	7,627	8,740	附註44(a)
來自營運的現金減少，主要反映購入現有發展項目附近的供出售物業(港幣十一億元)、出售持有作供出售物業的收益下降及來自太古海洋開發集團的營業現金流量減少，但因地產部門租金收入淨額增加而將部分影響抵銷。			
已付利息	1,491	1,449	
已付利息增加是來自為增持港機工程及國泰航空股權提供融資而產生的借款及來自資本開支，其影響因年內出售香港空運貨站及皇冠制罐權益所得款項而被部分抵銷。			
已收共同控制公司、聯屬公司及可供出售資產的股息	1,705	890	
已收共同控制公司及聯屬公司的股息增加，主要反映二零一零年從國泰航空收取的股息。二零零九年並無來自國泰航空的股息。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586	2,228	附註44(b)
二零一零年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顯示廣州太古滙項目的酒店建築成本、英國酒店翻新及太古海洋開發集團購買船隻的成本，以及飲料部門購買廠房及設備的開支。			
增購投資物業	4,366	2,300	
二零一零年增購投資物業增加的賬項包括太古滙項目的非酒店部分、三里屯VILLAGE北區及香港司徒拔道53號的建築成本以及太古廣場購物商場的裝修費用，亦包括購買其他投資物業供未來發展的支出。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1,194	80	
二零一零年的該等所收款項是指出售香港的投資物業所帶來的現金流入。			
購入共同控制公司股份	306	282	
二零一零年的此等收購是指購入亞皆老街(香港)及大慈寺片區(成都市)物業項目及增購阿克蘇諾貝爾漆油合資業務的權益。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備註
購入聯屬公司股份	994	1,161	
二零一零年的此等購入賬是指增持國泰航空百分之一股權(作價港幣八億二千六百萬港元)及增購中國內地一家飲品製造廠的股權(作價港幣一億六千八百萬港元)。			
予共同控制公司借款	1,055	741	
二零一零年的此等借款主要是為地產部門的大慈寺片區(成都市)及大中里(上海)合資項目提供融資而安排的借款。二零一零年為大中里項目借入的金額高於二零零九年。			
出售共同控制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1,175	-	
此賬項主要來自集團出售所持皇冠制罐集團權益的所得款項。			
共同控制公司還款	431	4,184	
二零一零年的還款主要來自地產部門的共同控制公司。在二零零九年的還款額中，港幣三十四億七千五百萬元是屬於一家共同控制公司償還有關香港一項已落成供出售物業的借款。二零零九年香港聯合船塢集團亦償還了一筆港幣五億元的股東借款。			
動用借款及再融資	13,302	8,263	
二零一零年的動用借款及再融資包括根據中期票據計劃及以新造借款方式向銀行取得的新融資，以及動用現有融資。詳情請參閱第71頁「融資」一章。			

投資評估及業績評述

	所用資產淨值		資本承擔*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重列)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物業投資				
– 按成本值	73,506	65,761	10,995	10,326
– 估值盈餘	118,006	96,001	–	–
– 遞延稅項	(4,273)	(3,246)	–	–
– 其他負債淨額	(4,679)	(2,393)	–	–
	182,560	156,123	10,995	10,326
物業買賣	6,295	3,808	–	–
酒店	5,797	5,471	1,005	1,044
地產 – 整體	194,652	165,402	12,000	11,370
航空	38,003	21,654	1,006	–
飲料	4,978	4,570	507	251
海洋服務	8,901	7,882	3,727	2,803
貿易及實業	1,034	1,527	–	48
總辦事處	2,664	371	–	–
所用資產淨值總額	250,232	201,406	17,240	14,472
減債務淨額	(41,181)	(31,681)		
減非控股權益	(4,599)	(849)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04,452	168,876		

	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公司股東應佔 平均權益回報**	
	2010 港幣百萬元	2009 港幣百萬元 (重列)	2010	2009 (重列)
物業投資	150,415	124,960	18.9%	15.0%
物業買賣	1,783	1,420	9.7%	1.5%
酒店	5,268	4,131	-2.3%	-9.8%
地產 – 整體	157,466	130,511	18.1%	14.1%
航空	31,549	21,617	20.8%#	9.4%
– 包括因取得控制權後而重新計量之前於港機工程 所持權益的所得收益	2,547	–		
飲料	3,798	3,511	19.1%	23.3%
海洋服務	9,073	8,421	9.0%	21.5%
貿易及實業	1,690	1,948	23.5%#	18.3%
總辦事處	(1,671)	2,868		
總額	204,452	168,876	20.5%	13.8%

* 資本承擔是指集團的資本承擔加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公司的資本承擔。

** 有關釋義請參閱第196頁的「詞彙」。

撇除重新計量之前於港機工程所持權益的所得收益及航空部門出售香港空運貨站溢利以及貿易及實業部門出售皇冠制罐溢利。

財務評述

太古公司專注於業務的長遠發展，並善用對相關行業的專業知識及對大中華區的認識為業務增值。集團透過作出超越各業務目標回報的投資，致力為股東創優增值。

於第 69 頁的列表顯示集團資產淨值的運用、按部門計算的資本承擔及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回報的變動。

地產部門

年內物業投資所用資產淨值增加港幣二百六十四億三千七百萬元(百分之十六點九)，主要是由於對中國內地地產項目的持續投資、先施保險大廈的資本開支及香港太古廣場的優化工程。

於年底結算的資本承擔包括集團應佔中國內地地產項目的資本承擔。

物業投資的平均權益回報由二零零九年的百分之十五點零增至二零一零年的百分之十八點九，主要反映二零一零年包括在應佔溢利中的物業重估收益高於二零零九年。

物業買賣所用資產淨值增加，主要原因是若干投資物業重新歸類為供出售物業，其影響因位於香港的部分單位(大部分為 5 Star Street 的單位)完成交易程序而被局部抵銷。

航空部門

航空部門所用資產淨值增加港幣一百六十三億四千九百萬元，主要反映港機工程於二零一零年六月成為附屬公司時將港機工程集團的資產淨值計入賬目、增持國泰航空百分之一股權及國泰航空集團的保留溢利增加。

撇除重新計量之前於港機工程所持權益的所得收益及出售香港空運貨站所得溢利後，平均權益回報由二零零九年的百分之九點四升至二零一零年的百分之二十點八，反映國泰航空集團溢利上升。

飲料部門

所用資產淨值增加港幣四億零八百萬元(百分之八點九)，主要因為投資於 Coca-Cola Bottlers Manufacturing Holdings。

平均權益回報由百分之二十三點三減至百分之十九點一，反映應佔溢利下跌百分之七。

海洋服務部門

在二零一零年太古海洋開發集團淨增加五艘新船後，所用資產淨值增加港幣十億一千九百萬元(百分之十二點九)。

平均權益回報由二零零九年的百分之二十一點五降至二零一零年的百分之九點零，反映年內應佔溢利下降百分之五十二。

貿易及實業部門

所用資產淨值減少港幣四億九千三百萬元，主要原因是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出售所持的皇冠制罐集團權益。

由於應佔溢利增加百分之二十二，在撇除出售皇冠制罐所得溢利的影響後，平均權益回報由二零零九年的百分之十八點三升至二零一零年的百分之二十三點五。